

中共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张武农组发〔2025〕4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项目计划和资金分配的通知

各成员单位：

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同意，现将 2025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补助项目计划和资金安排下达给你们，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计划安排和资金分配。此次下达 2025 年第一批乡村振兴补助项目计划 21 个 1867 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15 个 1237 万元，就业项目 1 个 145 万元，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3 个 385 万元，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 1 个 130 万元，项目管理费 1 个 20 万元。并分配 2025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指标 1867 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发展任务 1608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214 万元、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45 万元）（详见附件 1、附件 2）。

二、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项目实施单位收到项目文件后，要在半个月內编制完成《项目实施方案》，报项审定。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时要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确保每一个经营性项目都要与脱贫戶、监测对象建立紧密的利益联结。要根据项目实际抓紧完成项目前期工作，确保项目及早开工，顺利推进，按期完工。要抓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3月底，支付率达到30%以上，6月底，支付率达到60%以上，8月底，支付率达80%以上，12月底，支付率达到100%(质保金除外)。

三、加强项目管理和资金监管。一是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抓好项目建设质量，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严禁将项目资金用于负面清单。二是项目主管单位、监管单位要加强项目和资金监管，项目公告公示、绩效管理、项目变更等严格按照《湖南省财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脱贫县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管理作指南》(湘财农〔2022〕14号)执行。三是按照“谁安排，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履行项目管理的主体责任，加强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监管，并按照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进行实施，按设计要求组织落实，按时限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及时组织项目验收复核工作项目完工验收后实施单位要及时将真实、完整的项目资料归档。

四、强化项目资产后续管理。项目实施单位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央农办财政部关于加强扶贫项资产后续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1〕51号)文要

求，在项目竣工验收后，及时与乡村签订项目资产移交协议完成资产确权登记公示，建立资产后续管理台账，明确管护体、管护责任、管护方式、管护经费，确保项目资产发挥效益

监督电话：0744-5618211（区财政局监督举报电话）

0744-5618224（区农业农村水利局监督举报电话）

- 附件：1. 2025 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和资金分配汇总表
2. 2025 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和资金分配表

中共张家界市武陵源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 年 3 月 4 日



附件 1

2025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和资金分配汇总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个数	项目预算总投资 (万元)	其 中		备 注
				财政衔接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总 计	21	1867	1867		
1	产业发展项目	15	1237	1237		
2	就业项目	1	145	145		
3	乡村建设行动项目	3	385	385		
4	巩固三保障成果	1	130	130		
5	项目管理费	1	20	20		

附件 2

2025 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和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计划资金(万元)	资金安排	受益脱贫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人)	绩效目标			时间进度(起止)		群众参与和利益联结机制	责任单位		备注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总计				21			1867	1867										
一	产业发展合计			15			1237	1237										
(一)	生产项目小计			14			1232	1232										
1	“八个一”特色产业(一袋米)发展	种植业基地	新建	1、协议订单收购按照鱼泉贡米有机食品及地标产品标准种植的稻谷300亩,包括农田改造、新品种培育基地、技术培训等。 2、鱼泉贡米提质改造,品牌升级、渠道拓展,“万奇峰武陵源,难得鱼泉半亩田”线上认养鱼泉开业发展任务。 3、打造不少于50亩鱼泉研学基地,开展农耕休闲文化体验活动。 4、推动鱼泉贡米副产品酒,增加产业附加值,以及带动乡村就业。	中湖乡	据实补助	50	50	1842/36	做大做强一袋米、种植300亩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直接帮扶	张家界鱼泉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张家界鱼泉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计划资金(万元)	资金安排	受益脱贫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人)	绩效目标			时间进度(起止)		群众参与和利益联结机制	责任单位		备注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2	“八个一”特色产业(一杯葛)	种植基地	新建	支持湘阿妹食品发展, 加一杯葛产业, 产业链延伸, 加工生产, 产品创新与拓展、种植基地建设等	协合村	据实补助	20	20	1478/20	提升一杯葛生产能力、做大做强企业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直接帮扶	协合乡人民政府	张家界湘阿妹食品有限公司	
3	“八个一”特色产业(一瓶辣)	种植基地	新建	支持天子山辣椒有限公司一瓶辣产业发展, 绿色基地建设、育种、扶持村产业发展的物资等	天子山街道	据实补助	20	20	505/32	壮大一瓶辣企业生产能力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直接帮扶	天子山街道	张家界天子山辣椒有限公司	
4	“八个一”特色产业(一杯茶)	种植基地	新建	1.田富茶厂复垦; (100亩) 2.龙尾巴社区、黄家坪村茶场培育; 3.支持乖么妹索溪莓锦发展; 4.支持武陵源头茶产业发展	武陵源区	田富村20万元、龙尾巴社区、黄家坪村共20万元、乖么妹公司30万元、武陵源头公司30万元	100	100	2290/11	提升一杯茶生产能力、做大做强企业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直接帮扶	索溪峪街道办事处、协合乡人民政府	索溪峪街道办事处、协合乡人民政府、张家界乖么妹索溪莓锦开发有限公司、张家界武陵源头茶业有限公司	
5	“八个一”特色产业(一只鸡)	养殖基地	新建	白羽乌鸡保种发展、品牌建设与销售、中湖乡保种建设及淘杂	武陵源区	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130万元、中湖乡人民政府30万元	160	160	2200/79	品牌创建、创建市级龙头企业; 养殖销售达15万只以上	农民增收2000万元	100%	2025.01	2025.12	增加收入、直接帮扶	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中湖乡人民政府	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中湖乡人民政府	
6	“八个一”特色产业(一条鱼)	养殖基地	新建	大鲵产品研发与养殖奖补	武陵源区	据实补助	10	10	2200/7	提升一条鱼发展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100%	2025.01	2025.12	增加收入、直接帮扶	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区畜牧水产事务中心	
7	庭院经济发展	养殖基地	新建	庭院经济	武陵源区	据实补助	20	20	4823/218	庭院经济状况	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100%	2025.01	2025.12	增加收入、直接帮扶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计划资金(万元)	资金安排	受益脱贫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人)	绩效目标			时间进度(起止)		群众参与和利益联结机制	责任单位		备注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8	2025年村集体经济发展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重点支持3个村(社区)新型集体经济	武陵源区	50万元/村	150	150	2200/79	3个村	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活环境,增加村集体收入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村集体收入	区委组织部	区委组织部	
9	索溪峪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双星村集体经济发展、黄龙路社区、双文村、文丰路社区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索溪峪街道	双星村28万元、黄龙路40万元、双文村30万元、文丰路社区30万元	128	128	817/26	2个村	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活环境,增加村集体收入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村集体收入	索溪峪街道	索溪峪街道	
10	天子山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黄河村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黄河村	40万元/村	40	40	428/22	1个村	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活环境,增加村集体收入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村集体收入	天子山街道	天子山街道	
11	中湖乡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中湖乡三家峪田园综合体发展配套设施建设、杨家界社区和青龙坪村等3个村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中湖乡	三家峪30万元、杨家界社区30万元、青龙坪村50万元、檀木岗村30万元	140	140	1020/89	4个村	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活环境,增加村集体收入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村集体收入	中湖乡人民政府	中湖乡人民政府	
12	协合乡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协合村产业发展配套设施、插旗峪村发展八月瓜产业、增强光森农庄产业。	协合乡	协合村60万元、八月瓜10万元、光森生态养殖农庄20万元	90	90	516/20	3个村	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活环境,增加村集体收入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增加村集体收入	协合乡人民政府	协合乡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计划资金(万元)	资金安排	受益脱贫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人)	绩效目标			时间进度(起止)		群众参与和利益联结机制	责任单位		备注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13	索峪峡休闲农业产业基础配套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新建	支持军地坪街道板栗山、协合乡黄家坪村、龙尾巴社区等发展休闲农业,创建索峪峡休闲农业产业园区	板栗山	板栗山30万元、黄家坪村30万元、龙尾巴社区30万。	90	90	1563/25	3处	改善乡村旅游环境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解决出行安全	军地坪街道办事处、协合乡人民政府	军地坪街道办事处、协合乡人民政府	
14	2025年少数民族发展项目	生产项目	新建	长征公园停车场建设项目、农业融合项目、协作设施配套项目、酒厂建设项目、天子山配套设施项目、客栈项目、羊肚菌种植项目、福源村二组道路硬化项目、檀木岗村入组公路改造项目、土福界安全饮水项目、人畜饮水项目、人畜饮水项目、黄河村张级改造项目、公路拓宽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北固乡游击队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武陵源区	据实补助	214	214	3596/253	10个项目	改善乡村旅游环境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解决出行安全、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区民宗局	区民宗局	
(二)	金融保险配套项目小计						5	5										
15	小额信贷贴息	小额信贷贴息	续建	对全区脱贫户、监测户小额信贷对象进行贴息	全区	全额贴息、按照不高于当期LPR利率贴息。	5	5	100/3	对全区脱贫户、监测户小额信贷对象进行贴息	带动脱贫户产业发展	100%	2025.01	2025.12	获得小额贷款资金,加大产业投入提高收入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计划资金(万元)	资金安排	受益脱贫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人)	绩效目标			时间进度(起止)		参与群众和利益联结机制		责任单位		备注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二	就业项目合计						145	145											
(一)	公益性岗位项目小计						145	145											
16	公益性岗位补助	公益性岗位	续建	计划聘请脱贫人口担任农村公路养护员、农村公路保洁员、生态护林员约300名	武陵源区	4800元/人.年	145	145	312/2	约300名脱贫户就业	增加脱贫人口收入	100%	2025.01	2025.12	增加就业、提高收入	区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街道)		
三	乡村建设行动项目合计						335	335											
(一)	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小计						175	175											
17	农村供水	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新建	农村供水一体化发展	武陵源区	据实补助	130	130	2200/79		务工收入、供水保障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供水保障	区水投公司	区水投公司		
18	天子山国有林场蓄水设施建设	其它	新建	天子山国有林场蓄水池新建约500立方米	天子山	据实补助	45	45		500立方米	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活环境,带动乡村旅游发展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环境改善	天子山国有林场	天子山国有林场		
(二)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小计						160	160											
19	打造和美乡村	人居环境整治	新建	天子山街道泗南峪社区、黄河村, 协合乡杨家坪、锣鼓塔社区等打造和美乡村	武陵源区	锣鼓塔街道其它村居为30万元	160	160	390/13	3个	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活环境,带动乡村旅游发展	100%	2025.01	2025.12	务工收入、环境改善	乡政子山街、塔湖乡协合乡、锣鼓塔、中湖乡人民政府、锣鼓塔、中湖乡人民政府	天子山国有林场、协合乡人民政府、锣鼓塔、中湖乡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计划资金(万元)	资金安排	受益脱贫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人)	绩效目标			时间进度(起止)		群众参与和利益联结机制	责任单位		备注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四	巩固三保障成果合计						130	130											
(一)	教育项目小计						130	130											
20	职业教育及致富带头人培训、帮扶车间、交通补贴	享受“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	新建	享受“雨露计划”职业教育、帮扶车间、交通补贴等	全区	中、高职教育3000元/人/年,致富带头人培训月6000元/人、帮扶车间、交通补贴据实补助	130	130	300/29	农村致富带头人培训,职业培训,教育补助对象、帮扶车间、交通补贴全覆盖	提高脱贫户发展能力	100%	2025.01	2025.12	教育补助,技能培训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五	项目管理费合计						20	20											
21	项目管理费	项目管理费	新建	项目管理	全区	结合项目管理实际支出	20	20	1800/49	推进项目实施	加强项目管理	100%	2025.01	2025.12	规范项目执行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